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1-3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1年5月11日(星期二)下午3:30

2.召开地点:公司706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民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下统称股东)408人,代表股份4,690,697,2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88%。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8人,代表股份3,010,840,9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4%。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390人,代表股份1,679,856,3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4%。

4.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陆川先生、杨东升先生、独立董事秦悦民先生、副总裁王庆祝先生、刘建森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二)表决结果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统计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	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4,690,697,280	4,551,108,282	97.024%	127,629,028	2.721%	11,959,970	0.255%		通过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1,247,082,708	1,107,493,710	88.807%	127,629,028	10.234%	11,959,970	0.95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昱 任天霖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城东经济开发区经禄路1号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6,492,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531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丁寒忠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陈伟总经理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479,500	99.9865	0	0	13,000	0.013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79,500	97.3604	0	0	13,000	2.6396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79,500	97.3604	0	0	13,000	2.6396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79,500	97.3604	0	0	13,000	2.639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5、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孙敏虎、陈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的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1-023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披露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由于工作人员失误,其中部分财务数据填报错误,现对原公告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1、"二、公司基本情况"之"2.1主要财务数据"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1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128.57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71.43

2."三、重要事项"之"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更正前: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382,340,611.83	830,015,616.01	-53.94
预付款项	20,269,348.66	7,501,392.92	170.21
应付职工薪酬	10,601,621.76	17,586,963.25	-39.72
应交税费	5,414,307.81	8,032,529.30	-32.60
其他流动负债	5,858,118.07	3,578,899.43	6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74,462.53	7,249,167.16	55.53

更正后: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383,483,461.76	831,636,028.06	-53.89%
预付款项	20,485,005.35	8,279,916.95	147.41%
应付职工薪酬	10,640,177.77	17,644,334.64	-39.70%
应交税费	5,428,043.30	8,033,772.92	-32.43%
其他流动负债	5,866,099.66	3,595,677.30	6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74,462.53	8,249,167.16	36.67%

3."四、附录"之"4.1财务报表"

(1)之"合并利润表"

更正前: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更正后: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2)之"母公司利润表"

更正前: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4

更正后: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4."四、附录"之"4.2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之"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更正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付款项	7,501,392.92	6,942,066.92	-559,326.00
使用权资产		2,227,539.11	2,227,539.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6,112.78	576,112.78
租赁负债		1,092,100.33	1,092,100.33

更正后: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付款项	7,501,392.92	7,501,392.92	
使用权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2021-032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龙元集团大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2,164,4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631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赖振元先生主持,以现场记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赖文浩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何曙光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丽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65,776	99.7855	1,293,700	0.1983	104,940	0.0162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65,776	99.7855	982,700	0.1506	415,940	0.0639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65,776	99.7855	982,700	0.1506	415,940	0.0639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65,776	99.7855	982,700	0.1506	415,940	0.0639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1,331,900	0.2042	640	0.0002

6、议案名称: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39,376	99.7814	1,009,100	0.1547	415,940	0.0639

7、议案名称: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969,026	90.6825	1,020,900	7.1383	311,640	2.1792

8、议案名称:关于办理2021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5,043,250	98.9080	6,771,326	1.0382	349,840	0.0538

9、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银行融资总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10、议案名称: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4,803,350	98.8712	7,011,226	1.0750	349,840	0.0538

11、议案名称:关于授权投资基础设施类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12、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5,043,250	98.9080	6,771,326	1.0382	349,840	0.0538

13、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1,331,900	0.2042	640	0.0002

14、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1,331,900	0.2042	640	0.0002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765,776	99.7855	982,700	0.1506	415,940	0.0639

1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1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831,876	99.7956	982,700	0.1506	349,840	0.0538

2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0,591,976	99.7588	1,158,400	0.1776	414,040	0.0636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37,760,4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00,102,39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969,026	90.6825	1,331,900	9.3129	640	0.0046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796,226	96.5849	204,300	3.4043	640	0.010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172,800	86.4151	1,127,600	13.5849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2,331,424	98.8276	1,331,900	1.1717	640	0.0007
6	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2,238,924	98.7462	1,009,100	0.8877	415,940	0.3661
7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229,026	90.1741	1,020,900	7.5278	311,640	2.2981
10	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	106,302,898	93.5238	7,011,226	6.1683	349,840	0.3079
12	关于为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106,542,798	93.7348	6,771,326	5.9573	349,840	0.3079
13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12,331,424	98.8276	1,331,900	1.1717	640	0.0007
14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12,331,424	98.8276	1,331,900	1.1717	640	0.0007
1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2,265,324	98.7694	982,700	0.8645	415,940	0.366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关联股东赖振元先生、赖朝辉先生、赖晔鋆女士和郑桂香女士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成威、陈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1-047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补偿相关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7年9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变更"高斯贝尔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408.11万元及其利息用途,与自有资金合计2.5亿元,向交易对方深圳高视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刘潭爱、欧阳健康、杨长义、童鹰、王军建、肖平、何春伟、张祖德(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或"补偿义务人")收购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智能")100%股权。具体详见 2017年8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2018年3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4月4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收购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交易对方签订股份转让之补充协议。将交易价格由25亿元调减至2.26亿元,业绩承诺保持不变。

二、业绩承诺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业绩补偿金额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交易对方关于家居智能2019年度的业绩承诺未能实现,交易对方合计需向公司支付38,705,711.50元业绩补偿款。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补偿义务人业绩补偿款合计37,931,597.28元,刘潭爱先生、深圳高视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欧阳健康先生、杨长义先生、童鹰先生、王军建先生、何春伟先生关于家居智能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前述补偿义务人按照相关约定履行完毕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2021年3月,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及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要求肖平女士、张祖德先生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支付业绩补偿款。南山法院及福田法院已就上述案件予以立案。详见2021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业绩补偿相关事项进展暨公司提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三、业绩承诺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肖平女士业绩补偿款387,057.12元,肖平女士关于家居智能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已全部支付完毕,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

公司尚未收到张祖德先生关于家居智能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合计金额为387,057.12元。

公司后续将按照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肖平女士付款水单。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1-028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业绩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网络交流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首旅酒店")于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15:30——16: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举办了"首旅酒店2020年度业绩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网络交流说明会",公司董事、总经理孙坚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向荣女士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段中鹏先生就投资者咨询和关注的问题做了回复,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今年公司在开业和签约酒店的计划,目前酒店RevPAR恢复情况如何,是否可以介绍一下?

答:2021年公司继续积极推进四大战略:加速开店步伐,升级品牌和产品,优化会员权益,提升体验和效率。及时把握宏观环境和市场发展趋势,提升各酒店品牌在消费者及业主层面的认可度。做大做强主业,形成有局完善、特色鲜明、主次清晰的酒店品牌矩阵,形成品牌合力,全力打造新时代精彩生活方式服务生态圈。

继公司2020年开店创新高后,今年公司继续加快开店速度,全年计划开店1,400-1,600家。截至3月末的储备店数再创新高,达到1,407家,为后续加速开店奠定了坚实基础。

如家成熟店五一假日期间RevPAR已超过2019年同期,增长超过10%。

2、请问公司目前RevPAR恢复情况如何?发展速度上是否会提速?

答:全公司围绕规模为先的战略,今年会加速开店步伐,将增加开发团队人员配置,加大项目奖励力度,夯实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通过专业的开发团队+高效率的信息技术支持,提高开发效率,保证公司开店目标实现。

3、请问目前新开店数达到多少,是否能如期完成全年1,400-1,600家开店目标?还有如家3.0NEO的改造进程如何?谢谢。

答:如家3.0 NEO是如家酒店的全新迭代升级产品,着眼于商务出游人士的出行需求,通过时尚淡雅的现代设计诠释经典品牌。截至2020年末,公司已累计将279家直营店(占经济型直营总店数的47.8%)及224家特许店升级改造为如家3.0 NEO,团累计共完成503家酒店的如家3.0 NEO升级改造。改造后的如家3.0NEO业绩提升明显,获得消费者和业主的高度认可。2021年计划完成300家改造,目前正在按照计划稳步推进。

4、当前新增酒店和云酒店的比例大概是多少?环球影城的诺金酒店是否会注入?

答:2020年公司全年新开店909家,其中作为轻管理模式的云酒店新增350家,占全年新开店比例40%左右。

公司非常重视该区域未来的酒店布局,环球影城的开业将对北京市及公司酒店整体的业务产生积极影响。公司未来会积极增加环球影城周边地区的酒店投资与运营管理业务,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感谢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本次举办的网络交流说明会,2021年公司继续积极推进四大战略,做大做强主业,全力打造新时代精彩生活方式服务生态圈。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34

债券代码:143977债券简称:18沪建Y1

债券代码:136955　债券简称:18沪建Y3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二名被告之一)

●涉案的金额:2.8亿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依照法院一审判决,七建集团无需对原告诉讼请求承担赔偿责任。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七建集团")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原告,简称"中研院附属医院")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9)津01民初1312号),要求天津陆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被告,简称"陆津公司")和七建集团(被告)赔偿其经济损失。上述诉讼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披露的《上海建工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7号)。

近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就本诉讼出具了一审判决书。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诉讼被诉的基本情况

原告中研院附属医院认为,由陆津公司开发、七建集团承建的天津陆家嘴广场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导致原告使用之红桥区354号房屋损坏,并造成巨额员工安置费和收入损失,因此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要求判令二被告赔偿下列损失,并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评估审计费:

1.房屋因被告施工造成破坏而发生的拆除、重建、加固的费用3,000万元(以司法评估值为准);

2.员工安置费8,000万元(以司法审计值为准);

3.原告收入损失17,000万元(以司法审计值为准)。

诉讼请求共计28,000万元。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津01民初1312号民事判决书。经审理,法院认为:被告七建集团与被告陆津公司系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关系,七建集团具备建设工程施工资质,系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施工图进行施工,原告所提交的现有证据,不能证明七建集团的施工行为存在不当,致原告财产损失,故原告主张七建集团与陆津公司共同赔偿原告损失,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法院不予支持。判决具体如下:

1、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陆津公司赔偿中研院附属医院食堂、煎药房、图书馆的损失749万元;

2、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陆津公司赔偿中研院附属医院病案室、连廊的损失765万元;

3、驳回中研院附属医院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由被告陆津公司负担;鉴定费由原告中研院附属医院和被告陆津公司共同负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建集团为本次公告的诉讼的二名被告之一。依照前述法院判决,七建集团无需对原告诉讼请求承担赔偿责任。后续,公